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GSSL2024LZGC-0705

标 包 编 号 ： GSSL2024LZGC-0705

项 目 名 称 ： 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智慧
融合法庭设备采购

采 购 人 ： 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代 理 机 构 ： 甘肃三联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 07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甘肃三联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对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智慧融合法庭设备采购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 GSSL2024LZGC-0705

2. 招标内容：

智能庭审主机2台、智慧庭审系统2套、电子签名系统2套等

3. 项目预算： 92.26万元 标包GSSL2024LZGC-0705采购预算： 92.26万元 **最高限价：92.26万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

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投标。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8.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9.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开标。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地址：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民主路12号

邮编：743000

联系人：丁飞

联系电话：18093251227

代理机构：甘肃三联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海藏路天一财富广场2号写字楼11层21号

邮编：733000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8693082185

监督单位：甘肃省财政厅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1	项目名称	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智慧融合法庭设备采购
1.1	招标文件编号	GSSL2024LZGC-0705
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1	采购人	采购人：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地 址：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民主路12号 联系人：丁飞 联系电话：18093251227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三联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海藏路天一财富广场2号 写字楼11层21号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8693082185
4.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1	分公司投标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9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 10.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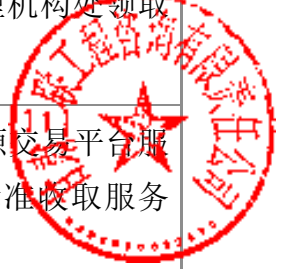
		型和微型企业。 7.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规定，本项目对小微企业制造的产品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供应商如符合以上政策标准，应提供声明函，未提供者不予以认定。
9.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货物类
11.1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3	招标文件的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5.4条款执行。
15.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3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4.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90天
25.1	电子投标文件份数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注：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
2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6.1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和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121.41.35.55:3060/login ）
26.1	投标截止时间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121.41.35.55:3060/login ），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8.6	开标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1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34.1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43.1	分包履约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前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47.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8.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取费标准：中标(成交)服务费按中标金额的1.5%收取。

49.1	中标通知书领取	成交公告发布后，供应商须自行前往代理机构处领取成交通知书。
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		
核心产品	/	
其他补充内容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工程或服务项目的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统称。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编制完成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4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3. 知识产权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

4.2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5. 关于联合体投标

5.1 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电子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优惠政策。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 关于关联企业投标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分公司投标

7.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7.2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投标人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9.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9.6 中标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9.7 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0. 投标费用

10.1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1. 现场踏勘

11.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踏勘。

11.2 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部分第35.4条款执行。

14.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4.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4.6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

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5.3 投标人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15.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三、投标文件编制

16. 要求

1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6.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1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7.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9. 投标报价

19.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9.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9.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三章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并须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保证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修期内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现行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3）逐条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采购单位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2.3 电子投标文件中设备的性能指标应达到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投标人在《技



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3. 商务响应文件

23.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 (3) 商务响应表；
- (4)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5)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电子投标文件。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并上传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电子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

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5.5 电子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6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编制。



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和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6.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8. 开标

28.1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参加。

28.2 开标时，采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3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6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 资格审查

29.1 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31. 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5)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31.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31.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1.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31.6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如涉及以下内容，具体标准为：

(1) 评标委员会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的价格扣除，审核投标人填写的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评标价=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总投标报价×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澄清有关问题。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2.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



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3.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4.1 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公正、客观、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采购单位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方法

34.2.1 综合评分法

(1) “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4)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2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中小企业有关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 其他注意事项

35.1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5.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5.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5.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废标和串通投标

36. 废标的情形

36.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2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六、中标

39. 中标人的确定

39.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9.2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0. 中标通知书

40.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0.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合同签订及履行

42. 签订合同

42.1 中标人在收到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2.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2.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3. 合同分包

43.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合同。

43.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4. 履约保证金

44.1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45. 合同验收

45.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八、询问和质疑

46. 询问

4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



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6.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47. 质疑

4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47.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7.3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投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7.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7.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4) 未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5)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同投标邀请中的项目联系部门、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九、其他规定

48.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48.1 招标代理服务费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取费标准：中标(成交)服务费按中标金额的1.5%收取。

49. 中标通知书

49.1 成交公告发布后，供应商须自行前往代理机构处领取成交通知书。

50. 投标人向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代理机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单位的意见。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 _____

代理机构: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年____月____

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	
二、	
三、	
四、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资格，须提供营业执照（三证合一企业需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授权人代表投标时须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扫描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公章）、被授权人身份证；

2. 财务状况：供应商须提供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2022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当年新成立的公司需要提供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或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原件。

3. 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4. 社保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凭证扫描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加盖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授权人代表投标时须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扫描件加

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公章)、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_____ 主营: _____; 兼营: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_____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我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 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8.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注：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投标截止日”是指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投标函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所采购标的物的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不会发生《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情形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所列情形，不会在投标有效期_____日内撤回投标文件。

4. 我方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做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开标一览表）1份和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不提供此函视为无效投标。

(二)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

(三)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节能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四) 联合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编号）的公开招标活动。

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五)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智慧融合法庭设备采购
招标文件编号：GSSL2024LZGC-0705
包号：GSSL2024LZGC-0705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交货期（日历天）	数量	单位	备注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 1. 报价应是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六)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智慧融合法庭设备采购
招标文件编号：GSSL2024LZGC-0705
包 号：GSSL2024LZGC-0705
单位：万元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生产厂家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备注

- 注：
-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
 - 2. 如国产产品，产地精确到省级行政区域；如进口产品，产地精确到国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响应表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号：_____

（第四章 技术参数）一般条款的应答				
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技术支持材料所在页码

技术参数中标注“*”号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点对点应答表（如有）

（第四章 技术参数）标注“*”号的实质性条款应答				
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技术支持材料所在页码

注：1、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表的投标文件将视为偏离，予以扣分处理。

2、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八)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注：
若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商务响应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号：_____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商务应答	偏离说明	投标文件页码
1				
2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招标要求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投标文件的具体内容。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

供应商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出现故障回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特别是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介绍），并填写下表：



售后服务承诺表

厂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内容：（可附服务宣传材料）
代理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机构设置及服务内容：（可附服务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毕业证书，联系电话，常住地址，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十一)其他附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

本授权函声明：_____（公司名称及法定代表人）任命（被授
权人姓名）_____为我公司的授权代表人，参与采购编号为_____的
_____（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以供应商的名义签署报价
文件、进行投标、签署合同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完全法律责任。

以资证明。

供 应 商 名 称：_____（公
章）_____

供 应 商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印章）_____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印章）_____

被授权人信息：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授权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_____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营业情况		
注册资金				2020年营业额		
开户银行				2021年营业额		
账号				2022年营业额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其他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 2、供应商简介；
- 3、实施方案；
- 4、售后服务方案；
- 5、技术方案（供应商自拟格式）；
- 6、供应商觉得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二、服务要求

1. 提供所投产品1年的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线上线下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正式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72小时。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
3.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耗品、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后设备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4. 免费提供2天以上，最终用户3人次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直至对方专业技术人员能够独立操作。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30日历天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四、付款方式：

- 1、乙方按合同规定对整体项目完成交付，其中包含货物的安装、设备调试、试运行、培训，经甲方全部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
- 2、由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95%，剩余5%作为质量

保证金，待质保期满 3 年且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时，由甲方将该质保金无息支付给乙方。

五、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不收取。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序号	品目	采购需求	数量	单位
1	信号采集处理系统			
1.1	智能庭审主机	1. 主机 19"标准单一机箱, ≤2.5U 高度; 2. 电源: AC220V~50Hz; 3. 功耗: 满载功耗≤100W。 4. ≥3.5 寸全彩液晶屏, 显示主机监看画面; *5. 不少于 4 路 3G/HD-SDI 输入, 支持环出接口; 6. 不少于 4 路 HDMI 输入, 最高支持 4K@30 支持内嵌音频; 7. 不少于 4 路 DVI-I 输入, 最高支持 1080P60; 8. 不少于 4 路 HDMI 输出, 最高支持 4K@30; 内置视频矩阵, 支持无缝切换, 切换输出的视频源不黑屏, 视频无抖动; 视频输入格式: 9. 不少于 4 路 HDMI 接口超高清视频输入接口; 最高支持 3840x2160@30Hz 并向下兼容如: 1280x720@50Hz、1280x720@60Hz、1920x1080@25Hz、1920x1080@30Hz、1920x1080@50Hz、1920x1080@60Hz 等分辨率; 10. 不少于 4 路 DVI-I 接口, 兼容 DVI、HDMI、VGA、Ypbpr 信号; 最高支持 1920x1080@60 Hz 分辨率并向下兼容如: SVGA (800x600)、XGA (1024x768)、1366x768、SXGA (1280x1024) WXGA (1280x800)、UXGA (1600x1200)、1280x720@50Hz、1280x720@60 Hz、1920x1080@25 Hz、1920x1080@30Hz、1920x1080@50 Hz 等分辨率; 11. 不少于 4 路 3G-SDI 接口高清摄像机视频输入接口; 最高支持 1920x1080@60Hz 分辨率并向下兼容如: 1280x720@50Hz、1280x720@60Hz、1920x1080@25Hz、1920x1080@30Hz、1920x1080@50Hz 等分辨率; 视频输出格式: *12. 不少于 4 路 HDMI 超高清视频输出接口, HDMI 信号最高支持 3840x2160@30Hz 并向下兼容如: 1280x720@60Hz、1024x768@60Hz、1920x1080@30Hz、1920x1080@60Hz、1280x1024@60Hz、1920x1200@60Hz 等分辨率。 13. 支持 1, 1+1, 4, 1+5, 1+7, 9, 11 等≥29 种画中画模式; 14. ≥12 路麦克风接入端口支持 48V 幻象电源; 6 路立体声线路输入接口; 15. ≥8 路平衡输出接口, 凤凰头接口; 16. 支持输入音频编组功能, 编组后进行混音处理。编组包括 8 组。 17. 内置数字音频处理器, MIC 输入通道支持回声抵消 (AEC)、噪声消除 (ANS)、自动啸叫抑制 (AFC) 处理; 18. 支持音频输入、输出、编解码器增益控制音频输出支持 8 段均衡调节; 19. 支持语音激励功能, 自动对准发言人摄像机画面切换到画面分割模式中的主画面窗口; 静默状态下: 自动切换回全景画面; *20. 支持不少于 10 路编码进行本地硬盘录制存储, 每路编码支持	2	台

		双码流存储（8路独立画面，2路合成画面）； *21. 支持视频录制存储，支持 H.265、H.264 录制； *22. 支持叠加马赛克，叠加通道可选，默认 3 个马赛克区域，位置自定义拖动，支持调节透明度。 23. 支持片头片尾添加，选择上传 bmp 文件； 24. RTSP、RTMP 支持 TCP、UDP 传输协议； 25. 支持 AAC、G.711A/U 音频协议 26. 支持二维码推送直播； 27. 支持标准 H.323 和 SIP 协议； *28. 具备不少于 4 路解码通道，内置 MCU 呼叫≤3 个远端 H323 或 SIP；支持 H.323、SIP、RTSP 协议会议。 29. 支持通过内置中控单元 RS-485 对摄像机进行运动控制、焦距调节、云台转动速度、预置位； 30. 4 路 RS232 接口；1 路 RS485 接口；4 路红外发射接口；1 个红外接收口；4 路 IO 接口； 31. LAN:1 路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支持本地或远程视频直播，点播，或远程控制维护用； 32. 2 路 USB 接口，可接 U 盘/移动硬盘，外置 USB 光驱； 33. 基于智慧庭审系统进行功能升级，语音转录模块与庭审系统无缝融合，在同一界面上操作，实现语音实时转录文字，避免记录员操作多套软件； 34. 支持在笔录模板中自动导入案件信息功能，无需手工录入操作； 35. 支持自动插入发言人角色，可与审判系统中案件基本信息关联； 36. 支持自动导入审判系统中本案的基本信息作为热词，无需人工录入； 37. 支持音频、语音转录文字相互关联，提供音视频与转录文字的同步笔录校对； 38. 支持转写过程中实时修改，可修改笔录区域支持编辑排版功能，包含文字增删改、复制、粘贴、字体调整、格式排版、打印设置等功能； 39. 支持在同一界面观看实时转录文字和修改后笔录； 40. 支持文尾、不插入、光标三种写入模式； 41. 支持无效词、口气词智能过滤； 42. 支持语音转录文字的全文导出； 43. 支持法官查看语音实时笔录，一键开庭自动语音识别，支持笔录自动保存，支持互联网融合开庭语音识别分角色展示。 44. 表述功能须提供系统相关截图，并加盖公章。		
--	--	--	--	--

1.2	智慧庭审系统	【书记员端】： 1. 支持通过法院现有审判办案系统预定法庭，审判系统异常情况下可使用已同步案件进行开庭审理，并且开庭信息发生变化时可在庭审系统切换开庭模式，增加临时参庭人员、增加未排期案件一并开庭。支持无审判系统输入案件信息预定法庭； 2. 支持法庭状态监控与提示。包括庭审服务、笔录服务、录像服务、存储服务、服务器状态、电子签名状态、主机状态等，异常给出不同颜色提示。 3. 支持开庭前制作笔录模板。支持上传本地文件作为笔录模板，支持选择案件历史开庭笔录作为模板。 4. 支持系统内切换开庭方式。切换本地开庭、远程提讯。 *5. 支持管理现场参庭人员信息。支持现场参庭人员在设备终端刷身份证获取身份信息与排期庭审中人员信息进行比对。（依赖庭审智能终端） *6. 支持庭审相关文书制作。送达地址确认书、庭改告知书、庭改完整性确认书文书打印，支持线上签名合成，支持文书模板同步。支持书记员端查看、上传当事人证据。支持同步至融合法庭外网当事人端查看，支持书记员证据区域共享质证、支持同屏质证，在同一张证据图片上进行圈画、放大、缩小等操作。 *7. 支持书记员笔录编写与卷宗查看双屏展示。支持笔录区域放大缩小，支持跟随光标、文尾笔录同步模式，支持异步笔录查看。 *8. 支持庭审笔录电子签名。支持编辑、发起、查看、预览在一个界面操作完成，支持临时增加、删除案件参与人，支持签名重签。（依赖庭审智能终端） 【综合服务平台】： *9. 支持查看庭审视频直播和庭审点播。支持通过法院、案号、案件名称、承办人筛选。支持查看案件相关笔录。支持庭审点播视频与笔录的双向定位，以及开闭休庭关键结点视频中标记定位。支持业务配置、法庭配置、区域配置、系统配置。	2	套
1.3	电子签名系统	1. 支持电子签名、捺印、身份识别以及全程留痕等新型业务受理方式。 2. 支持手写签名、指纹、身份证扫描、签名动作过程视频录制等信息统一采集，全程留痕形成完整证据链功能。 3. 支持庭审场景下、多角色多用户同时进行电子签名。 4. 支持电子签名确认服务，支持多角色多用户同时进行身份认证及签名活动。 5. 需实现与法院现有各业务系统数据通道，需实现案件材料自动入卷。	2	套

1.4	高清云台摄像机	1. 图像传感器：≥1/2.8 英寸高品质 CMOS 传感器 2. 有效像素：≥207 万、16: 9 3. 视频信号：不少于 HDMI/SDI/HDBaseT 接口视频格式: 不少于 1080P60/50/30/25/59.94/29.97；1080I60/50/59.94；720P60/50/30/25/59.94/29.97 USB3.0 接口视频格式 USB3.0 4. 数字变倍：≥10 倍 5. 白平衡：自动/手动/一键白平衡 /3000K/3500K/4000K/4500K/5000K/5500K/6000K/6500K/7000K 6. 图像码流：双码流输出 7. 视频压缩格式：H.265、H.264 8. 音频输入接口：A-IN：双声道≥3.5mm 线性输入 9. 音频压缩格式：AAC、MP3、G.711A 10. 网络接口：100M 网口（10/100BASE-TX）5GWiFi 11. 网络协议：RTSP、RTMP、ONVIF、GB/T28181；支持网络 VISCA 控制协议；支持远程升级、远程重启、远程复位； 12. 控制协议：协议：VISCA/Pelco-D/Pelco-P；波特率：115200/9600/4800/2400	8	台
1.5	摄像机支架	摄像机安装支架，支持支架安装、壁装和吸顶安装；	8	个
1.6	电容话筒	1. 换能方式：电容式 2. 指向性：超心型 3. 频率响应：40Hz-20kHz 4. 输出阻抗：≥200 Ω 5. 灵敏度：-40dB±2dB 6. 供电电压：DC3V/DC48V	16	支
1.7	落地立架式电容话筒	1. 换能方式：电容式 2. 频率响应：30Hz-20kHz 3. 输出阻抗：≥75 Ω 4. 灵敏度：-43dB±2dB	2	支

1.08	音频采集主机	 1. 支持录音接口 12-IN/12-OUT USB 2. 支持≥12 个话筒/乐器前置放大器与个人的增益控制和幻像电源开关 3. 支持≥1 个耳机输出和独立的音量控制 4. 支持≥1 个 MAIN 输出和独立的音量控制 5. 支持兼容信创及非信创系统 6. 支持全双工，同时记录/回放，USB2.0 高速设备 音频输入： 7. 音频输入线路需支持平衡/非平衡 8. 最大输入电平≥+10dBu(MIC) +10dBu(Line) 9. 输入阻抗≥2.2KΩ 平衡(MIC) 10KΩ 平衡(Line) 10. 每通道支持 48V 幻象供电 11. 动态响应范围：≥109dB(不计权) 112dB (A 计权) 12. 音频输出线路需支持平衡 13. 最大输出电平：≥+10dBu 平衡 (Line OutPut 1-6)，200mw 32Q(Headphones 1-2) 14. 输出阻抗≥100Ω 平衡，50Ω 非平衡 (Line OutPut 1-6) 15. 动态响应范围≥110dB(不计权) 113dB (A 计权) 16. 信噪比≤91 db 输入至输出： 17. 总谐波失真≤<0.1%Input To Output 单通道分配 @22-22KHz 18. 频率响应≥10Hz—20kHz (± 0.5%dB) 19. 输入输出连接器 20. 麦克风/线路输入接口≥12 个 21. 线路输出接口≥12 个 22. 耳机输出接口 (TRS 6.3mm) ≥1 个，线路 MAIN 输出接口≥1 个，USB 接口 (Type B) ≥1 个	2	台
2	互联网系统			
2.1	互联网庭审系统法庭端	1. 法官端支持网上创建庭审，材料递交；支持多方视频交互；实现庭审录音录像，庭审会控，文字沟通，庭审示证，庭审材料下载、视频点播等相关互联网庭审业务功能。 2. 当事人端实现帐号密码登录，会议号登录，庭前对声音图像的检测，系统使用引导，列表管理，高清音视频交互，举证质证，扫码电子签名，在线提交证据，笔录查看等功能； 3. 书记员端实现账号密码登录，会议号登录，列表管理，笔录编辑，发起电子签名等功能； 4. 支持 app 端，实现会议号，账号密码登录，入会指引，列表管理，视频交互，证据上传，笔录查看等功能； 5. 具备小程序端，支持微信授权登录，账号密码登录，列表管理，法庭纪律，视频交互，证据上传，笔录查看等功能。	2	套

2.2	高清视讯互 联主机	 1. 支持多方高清视频会议, ≥ 9 画面集中显示 2. 支持多种 Layout 模式: 1, 2, 3, 4, 1+5, 1+7, 9 3. 支持会场画面轮询显示 4. 配套全向麦克风, 支持 ≥ 8 米拾音, 支持消除回音 5. 支持 1080p、720p 等多种高清视频编解码格式 6. 支持会议中发送、接收的高清 1080P 30fps 双流 7. 支持配套高清 $\geq 1080P$ 光学变焦镜头 8. 支持 $\geq 12X$、10X、5X 9. 支持镜头预制位设置 10. 支持 ≤ 10 个预制位 11. 支持与无线传屏配对 12. 具备 H.264 HP SVC 视频分层编码技术 13. 丢包率达 $\leq 30\%$, 视频不卡顿、不花屏 14. 支持音频 Opus 分层编码 15. 支持前向、后向纠错算法, $\geq 50\%$丢包的情况下, 保持良好的声音质量 16. 支持无线功能 17. 支持高清光学变焦摄像机 18. 支持对接专业导播设备, 视频矩阵系统及调音台 19. 支持直播中可遥控变换场景	2	台
2.03	HDMI 分配器	1. 符合 HDCP、符合 HDMI 规格、支持 3D 4. 屏幕最高分辨率 1080p@60HZ(12-bit), 4K*2K@ 30HZ(8-bit) 5. 从第一口复制 EDID 6. 有一个 HDMI 输入接口, 可串联。 7. HDMI 输入端口(A-类型 母头): 1 8. HDMI 输出端口(A-类型 母头): 4 9. 最大分辨率 : 1080p (12Bits) 10. 线材长度(设备到显示器) 10 m (Max.) 11. 信号类型 标准 HDMI 信号	2	台
2.04	法庭大屏幕 显示屏	1. 产品类型:智能电视 2. 能效等级:三级能效(节能认证) 3. 显示参数, 屏幕尺寸:≥ 75 英寸屏幕分辨率:超高清(3840$\times$2160) 屏幕比例:16:9 屏幕等级:A+背光源:LED 背光方式:直下式 对比度: 50000: 1 刷新频率:60Hz 扫描方式:逐行扫描响应时间:8ms 支持格式:2160p、1080p、1080i、720p 支持 HDR10 解码 4. CPU:≥ 1.5GHz 四核 Cortex A53 CPU, GPU: 双核 Mali-G52, 运行内存≥ 2GB, 内部存储空间≥ 16GB。 5. 音频参数音频系统:Dolby + DTS 解码音效处理: DTS 音效多声道功能:立体声扬声器类型:辐射方向向后/向下扬声器数量:2个 输出功率:8W$\times 2$。 6. 端口参数 USB2.0 接口:2HDMI2.0 接口:2(1路支持 ARC) RF 接口:1 音频输出: 数字同轴 USB 支持格式 USB 支持视频格式: AVI、MPG、TS、MKV、MP4、FLV、MOV、RM、RMVB USB 支持音频格式:AAC、FLAC、MP3、WAV	2	台

		USB 支持图片格式: JPEG/PNG/BMP。 7. 功耗参数待机功率 (w) : ≤0.5W		
2.5	移动电视推车	移动电视支架, 适合多尺寸承装;	2	支
2.6	智能高拍仪	1. 支持 USB 接口 2. 支持实物证据展示、图片材料的展示功能	2	台
2.7	互联网端语音识别系统	支持互联网端各庭审参与人语音实时转录;	2	套
3	证据展示输出系统			
3.1	庭审智能终端	1. ≥27 英寸庭审智能终端一体机, 含摄像头, 指纹仪, 高拍仪, 补光灯, 身份证阅读器, 主机, 触控显示及智慧庭审客户端软件于一体; 2. 摄像头: 支持 ≥1920*1080 分辨率, 自动对焦, 可视角度 ≥65°, 支持 UVC 协议; 3. 指纹仪: 半导体电容传感器, 有效图像尺寸 ≥12.8*18mm, 采集器窗口 ≥32*20mm, 分辨率 ≥500 DPI, 采集速度 ≥6 帧/秒; 4. 高拍仪: 拍照时间 ≤1 秒, 500 万像素, 图片支持黑白、彩色、灰度、反色等模式, 智能 LED 补光灯; 5. 身份证读卡器: 具有蜂鸣器, 最大感应距离 50mm; 6. 触摸显示屏 ≥27 英寸 IPS 触控显示屏, 16:9 显示, 1080P 分辨率, 支持多点触控; 屏幕支持俯仰角度调节; 7. 主机 ≥: 处理器 I5, 内存 ≥8G, 128G 高速 SSD 硬盘; 8. 内置智慧庭审客户端软件: 可以根据实际场景配置为法官或当事人角色, 实现智慧庭审法官或当事人的应用功能。	4	台
3.2	法官电脑	处理器 ≥I5-12400F 内存 ≥8G DDR4 512 协议固态 M.2 显卡 ≥2G 独立	6	台
3.3	法官触控显示器	触摸显示屏 ≥23.8 寸、IPS 技术、10 点电容触控、内置音箱 DP、HDMI 接口	6	台
3.4	显示器专用桌面支架	桌面显示器专用支架, 支持可调整显示器与桌面 0 度~90 度角	6	个
3.5	书记员电脑	处理器 ≥I5-12400F 内存 ≥8G DDR4 512 协议固态 M.2 显卡 ≥2G 独立	2	台
3.6	书记员触控显示器	触摸显示屏 23 寸显示器 ≥23.8 寸、IPS 技术、10 点电容触控、内置音箱 DP、HDMI 接口	2	台
3.7	书记员电脑 HDMI 分配器	1. hdmi2.0 高清分配器一进二出 2. 支持 ≥4K *2K30Hz 4: 4: 4 3. 芯片 ≥ITE 6663	2	台

3.8	大屏幕显示设备	1. 显示尺寸 $\geq$: 65 寸; 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一体化设计, 全面屏。 2. 背光形式: DLED 背光; 亮度: $\geq 300 \text{cd/m}^2$ 。 3. 屏幕刷新率 $\geq$: 60Hz。 4. 色域 $\geq 100\%$ BT.709。 5. 接口: 有线\天线输入 1 (ATV/DTMB/DVB-C 清流)、数字音视频输出: 同轴 1、HDMI (UHD) IN HDMI2.0*2 (一路支持 ARC)、音视频输入 1、USB USB2.0*2、网口 RJ45 1。 6. 音响: 内置重低音音响, 功率 $\geq 8\text{W}+8\text{W}$ 。 7. WiFi $\geq$: 2.4GHz WiFi 8. 存储能力: 系统内存 $\geq 1.5\text{GB}$, 存储容量 $\geq 8\text{GB}$ 。 9. 支持无线传屏功能。	4	台
3.9	安装支架	显示设备安装支架,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 确定设备型号和安装方式	4	套
4	扩声系统			
4.1	扩声音箱	1. 三分音全频设计, 采用 1 只 $\geq 6"$ (200mm) 低音单元、1 只 $\geq 3"$ 高音单元和 1 只 $\geq 3"$ 超高音单元; 2. 频率响应: $88\text{Hz}-18.5\text{KHz} \pm 3\text{dB}$ 3. 额定功率: $\geq 120\text{W}/400\text{W}$ 4. 灵敏度: $\geq 96\text{dB}$ 5. 声压级: $103\text{dB}-122\text{dB}$ 6. 额定阻抗: 8Ω 7. 扩散角度: 广角分散 8. 分频点: 1.9KHz *9、提供关于音频增强的语音识别方法及装置的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10、提供具有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8	只
4.2	专业功放	1. 额定输出功率: 8Ω 立体声 $200\text{W} \times 2$ 2. 额定输出功率: 4Ω 立体声 $300\text{W} \times 2$ 3. 谐波失真 (1kHz , 8Ω): $<0.01\%$ 4. 频率响应: $20\text{Hz}-20\text{kHz}$: $\pm 1\text{dB}$ *5. 设备支持通过 ≥ 6 档拨码组合调节灵敏度, 0.775V 、 1.0V 、 1.2V 、 1.4V 四种灵敏度可调。(提供产品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6. 信噪比: $\geq 100\text{dB}$ (A 计权) 7. 阻尼系数: ($\geq 300 @ 8\Omega$) 8. 转换速率: $25\text{V}/\mu\text{s}$ 9. 输入阻抗: 平衡 20K 非平衡 10K 10. 通道隔离度: $60\text{dB} @ 8\Omega 1\text{KHz}$ 11. LED 指示灯: 电源/信号/失真/削波 12. 散热系统: 双变速风扇, 从前到后排风 13. 保护功能: 过热, 过载, 短路, 直流输出保护, 软起动, 冲击限幅 *14. 提供具有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4	台

5	其它			
5.1	彩色激光打印机	1. 功能:打印、复印、扫描 2. 打印速度 $\geq$:18ppm(A4) / 19ppm(LTR) 3. 双面速度 $\geq$:6ppm(A4) /6ppm(LTR) 4. 首页时间 $\leq$:黑白:10s/彩色:11s 5. 打印分辨率 $\geq$:光学分辨率 600x600dpi, 最大 1200x600dpi 6. 打印语言:PCL6/PS3 7. 处理器 $\geq$:1GHz 8. 内存 $\geq$:1GB 9. 建议月负荷:300-1500 页 10. 最大月负荷:最大 30000 页 11. 打印寿命 $\geq$:5 万页 12. 移动打印:支持 AirPrint、Mopria、奔图移动 App 13. 前置 U 盘:有 14. 接口类型:USB2.0 (High Speed), IEEE802.310/100Base-Tx 15. 其他打印功能:以黑色打印彩色文本, 彩色粉盒寿命尽, 可以继续打印黑白作业, 水印打印、海报打印、多页合一打印、小册子打印、驱动一键安装 16. 复印模式:自动、文本、文图、图像 17. 复印速度 $\geq$:18ppm(黑彩同速) 18. 复印分辨率:最大 600x600 dpi 19. 首页复印时间:FB 16s, ADF18s 20. 最大复印页数:99 份 21. 复印缩放:25%-400% 22. 复印功能:票据复印、身份证复印、身份证复印纠偏、多合一复印、克隆复印、海报复印 23. 扫描类型:FB+ADF 24. 扫描技术:CIS 25. 扫描模式:彩色、灰色、单色(仅 PC 支持) 26. ADF 扫描速度:18ppm 27. 扫描分辨率:FB 拉扫最大 1200x1200dpi, 推扫最大 600x600dpi 28. ADF 拉扫/推扫:最大 600x600dpi	2	台
5.2	时序电源	1. 电力输入条件(单相 3 线) $\geq$:AC90-260V/50 60HZ 通道数量 $\geq$:8 路 2. 单路功率 $\geq$: 2000W 3. 输出电源插座规格 $\geq$: 13A 万用插座, 磷铜材质。 4. 每路开关间隔时间:默认 1 秒(时间可通过软件自由设置) 5. 输出继电器触点电流: 30A277VAC 6. 电路板规格:双面喷锡电路板, 主电源走线二次加厚加粗处理 7. 变压器规格:内置开关电源 8. 主电缆线规格 $\geq$: 3*6 平方电缆线, 长度为 $\geq$ 1.2 米	2	台

5.3	交换机	三层交换机，交换容量 $\geq 396\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144\text{Mpps}$ ； ≥ 24 个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 ≥ 4 个 SFP 光口；支持 RIP，OSPF 等路由协议；支持 DHCP server；支持虚拟化；支持云简平台统一管理	2	台
5.4	机柜	标准机柜 $\geq 19"$	2	台
5.5	其他辅材	国标（音频线、音箱线、电源线、RCA 莲花头、卡农头（公、母）、绝缘胶布、管材等辅材）		项
5.6	系统集成费		1	项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一、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 容	标 准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	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5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

的其他无效情形	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	---



2. 澄清有关问题；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分明细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值
1	投标报价 (30)	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分
2	商务部分 (6)	企业业绩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年3月至今）类似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3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3.0分
		承诺函	投标人依据项目需求，所投智慧融合法庭设备能与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现有数字业务应用系统进行对接；并具有无缝对接测试，并提供免费对接的承诺函。提供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3.0分
3	技术部分 (64)	参数响应情况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参数要求的得 31分，带“*”项每负偏离一项扣 2分；一般技术参数（非“*”项）每负偏离一项扣 1分，扣完为止。备注：带“*”需提供相应的技术证明材料，（如：检测报告、功能截图、说明书、彩页等）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厂家公	31.0分

	章。注：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能证明有效响应的视为负偏离。	
实施方案	供应商需针对采购需求做出相应的配置方案，有针对性的根据采购需求特点、实施流程、实施进度和措施等做出评价： 1、方案内容科学完整、合理可行，针对性、实施性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2分； 2、方案内容完整，基本满足实施要求的，得7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实施性一般的，得4分； 4、方案内容不完整，可实施性差的，得2分； 5、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具有实施性的，不得分。	12.0分
培训方案	针对本项目培训需求与技术要求，提供详尽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配备的专职人员或讲师，培训内容及培训结果等，根据培训方案的详尽情况，可执行度进行评价： 1、方案完整可行，内容全面，完全满足或优于需求的得 10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满足实施要求的得 6分； 3、方案内容不完整，实施性一般的得 2分； 4、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具有实施性的不得分。	10.0分
质量承诺	产品质量保证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1）承诺内容科学完整、合理可行，满足或优于需求的得3分； （2）承诺内容完整，基本满足实施要求的得2分； （3）承诺内容不完整，实施性一般的得1分； （4）未提供承诺或承诺不具有实施性的不得分。	3.0分
售后服务	根据对比有效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进行评价： 1、售后服务承诺内容明确，方案提供售后服务	8.0分

		计划、技术服务支撑、服务响应时间、服务措施、服务能力、技术培训等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8分； 2、售后服务承诺具体、周到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具有服务体系的得5分； 3、售后服务承诺内容一般、可实施性一般；得3分； 4、未提供承诺或承诺不具有实施性的不得分。	
--	--	--	---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三、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

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 购 合 同

（此合同可作为范本使用）

第二条、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合同；
- 2、成交通知书；
- 3、分项报价明细表；
- 4、相关服务建议书；
- 5、其他补充文件、协议；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三条、合同金额

述文件要求，合同的含税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分项价格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第四条、付款方式

1、乙方按合同规定对整体项目完成交付，其中包含货物的安装、设备调试、试运行、培训，经甲方全部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

2、由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95%，剩余5%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1年且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时，由甲方将该质保金无息支付给乙方。

第五条、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并处罚金。

第六条、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等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2、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3、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八条、设备履行期限

1、设备的供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完成供货，具备正常使用条件。乙方逾期交货则向甲方每日支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2、如甲方进度计划变更，应知会乙方。

3、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甲方指定具体堆放点，乙方交货前应做好防淋、防潮、防窃和防强光等事项。

4、装运：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到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价格内。



第九条、争议或纠纷处理

1、在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项目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约定

1、本项目实施期间安全问题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第十一条、合同的生效

1、本项目需要进行保修或保险时，应另订协议。

2、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一式捌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叁份，鉴证方（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3、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甲方（公章）：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负责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经办人：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乙方（公章）：_____ 地址：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代理机构（公章）：甘肃三联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武威市凉州区天一财富广场2号楼1121室 邮编：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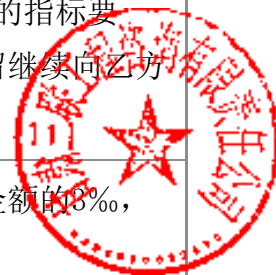
合同条款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 内容的 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
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序号	
1	甲方名称：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2	乙方（中标人）名称、地址：
3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
5	付款方式和条件： 1、乙方按合同规定对整体项目完成交付，其中包含设备的安装、调试、试运行、培训，经甲方全部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 2、由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95%，剩余5%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1年且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时，由甲方将该质保金无息支付给乙方。
6	质保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质保 1 年，乙方承诺大于 1 年的，按乙方承诺执行
7	设备到货后，乙方派人现场开箱验货，并进行安装、调试，期间由乙方派专业技术及安全管理人员现场管理（费用自理），直至安装完成。工程由专人配合现场施工，工程中产生的垃圾由供应商解决。

8	如主要设备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甲方除部分或全部扣除乙方质量保证金外，还将保留继续向乙方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力。
9	误期赔偿：每推迟一天交货及未提供服务，扣除合同总金额的8%，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0 %。
10	履约保证金金额： /
11	履约保证金期限： /



合同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 (3) “货物”系指乙方按合同要求，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 (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乙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指导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 (5) “甲方”系指买货物的单位。
- (6) “乙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制造商或供应商。
- (7) “交货地点”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的地点。
- (8) “验收”系指甲方依据技术规格规定接受所供货物应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 (9) “天”指日历天数。



2、原产地

原产地系指货物的开采、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3、技术规格和标准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其原产地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4、专利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5、包装要求

5.1 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5.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6、包装标记

6.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样标明以下各项：

1. 收货人：
- (2) 合同号：
- (3) 发货标记：
- (4) 收货人编号：
- (5) 到站：
- (6) 货物的名称、品目号、箱号：
- (7) 毛重/净重（公斤）：

(8)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6.2 凡重达两吨或两吨以上的包装，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箱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7、装运条件

7.1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30个日历日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甲方 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乙方应以挂号信寄给甲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三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 箱的尺寸（长×宽×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7.2 乙方负责安排到站前内陆运输。

7.3 货物到达现场的日期应视为是货物的交货期。

7.4 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准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8、装运通知

乙方应在货物装货后发运前24小时内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甲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20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12米长、2.7米宽和3米高，乙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甲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乙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甲方。

9、保险

按合同提供的设备、工器具等，从乙方至合同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由乙方负责投保并承担全额保险费。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110%办理“一切险”。

10、付款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0.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乙方应把下列单据提交给甲方，甲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 (1) 增值税普通（或专用）发票；
- (2) 装箱单；
- (3) 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和数量证明书；
- (4) 验收证书。

10.3 乙方应在每批货物装运完毕后48小时内将上述10.2条要求除第4项外的单据邮寄给甲方。

10.4 甲方将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付款计划安排付款。

11、伴随服务

11.1 乙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 (1) 负责设备现场指导安装、调试和试运行；
- (2)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 (3) 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11.2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11.3 乙方应提交与设备相符的中文（或双方同意的其它语言）技术资料，并于合同生效后15天内寄送到甲方，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30天内免费另寄。

11.4 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发运。

12、质量保证期

12.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和用一流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12.2 根据有关部门的检验结果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设备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12.3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2.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3、检验

13.1 甲方将根据需要派人参加中间监制和出厂验收或派代表参加交货地点验收。

13.2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13.3 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经过商检局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甲方应根据第15条规定立即向乙方提出索赔。

13.4 制造商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乙方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14、服务

14.1 在乙方的设备到达现场后，乙方应及时派人到现场与甲方代表一起按清单验收接货、开箱检验、签署开箱检验记录及纪要后，办理有关手续后视为甲方接受合同设备。合同设备运到目的地的卸车费由甲方负责。

14.2 甲方根据工程的进度情况，将通知乙方派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安装、试车及调试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通知后，3天内其人员应到达现场。

15、索赔

15.1 如果乙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甲方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和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甲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甲方，乙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3) 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5.2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10个日历日内乙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的10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时，按甲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甲方将从预付款或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6、延期交货

16.1 乙方应按照合同中甲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6.2 除乙方因不可抗力外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按18.1条加收误期赔偿。

16.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

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7、延期付款

甲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的付款条件，按时付款。

18、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19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3%计收。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10%。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9、不可抗力

19.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0、税费

20.1 甲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甲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20.2 乙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21、履约保证金 无

22、争端的解决

22.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6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请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2.2 合同争端的诉讼应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根据有关法律程序处理。

22.3 有关诉讼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22.4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8、违约终止合同

23.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设备；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23.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23.1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设备类似的设备，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设备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4、转让与分包

24.1 本项目中标人不得再次分包或转包。

25、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6、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7、合同生效及其它

27.1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如本合同需附带技术协议，则该技术协议除买、卖双方签字盖章外，还需设计院授权代表共同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

27.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7.3 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受国家法律保护。

27.4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附件1：中标通知书

附件2：分项报价表

附件3：相关服务建议书

附件4：其他补充文件、协议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投标人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



一、引言

1.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投标人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使用。

二、系统概述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投标工具可以创建新的投标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项目文件；工具导入招标文件（.zbsx），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生成投标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开标系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投标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人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投标人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使用说明

1.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投标人的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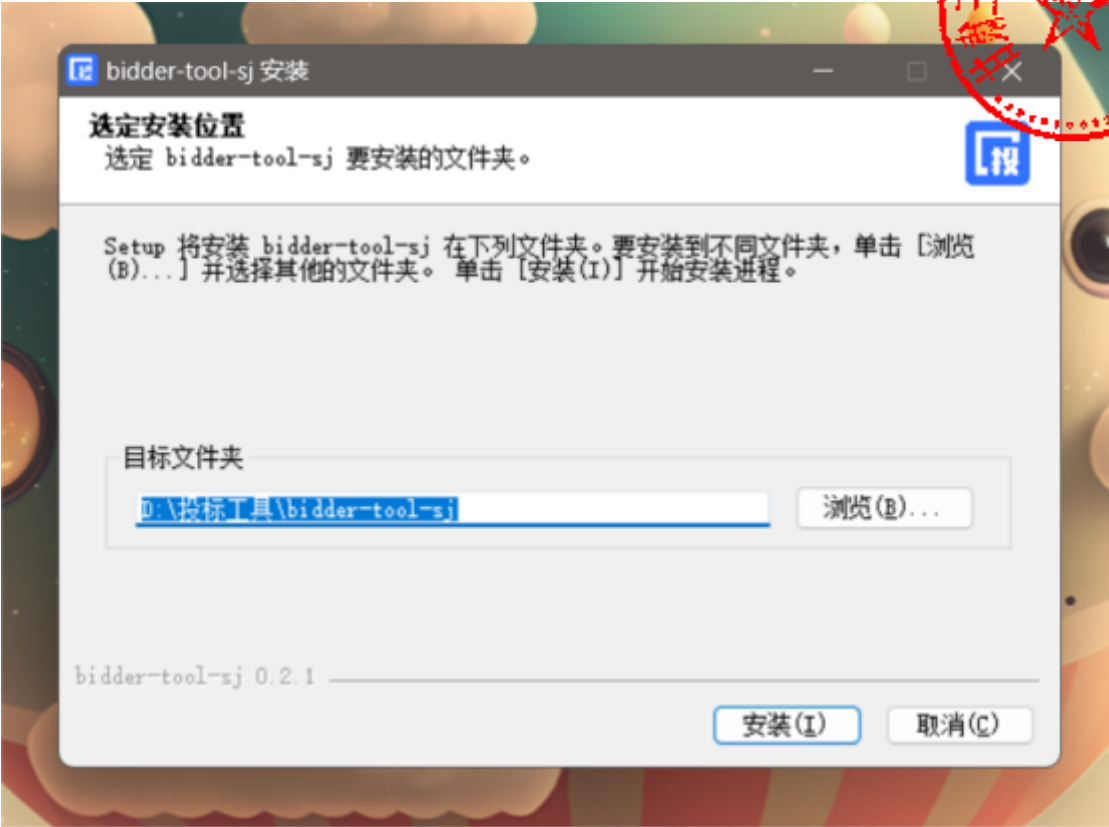
2. 一网通办首页

投标人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投标人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化的招标文件。



3. 安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4. 导入招标文件

打开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投标文件，上传下载好的招标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5. 编制流程说明

5.1 签章说明提示: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生成签章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生成签章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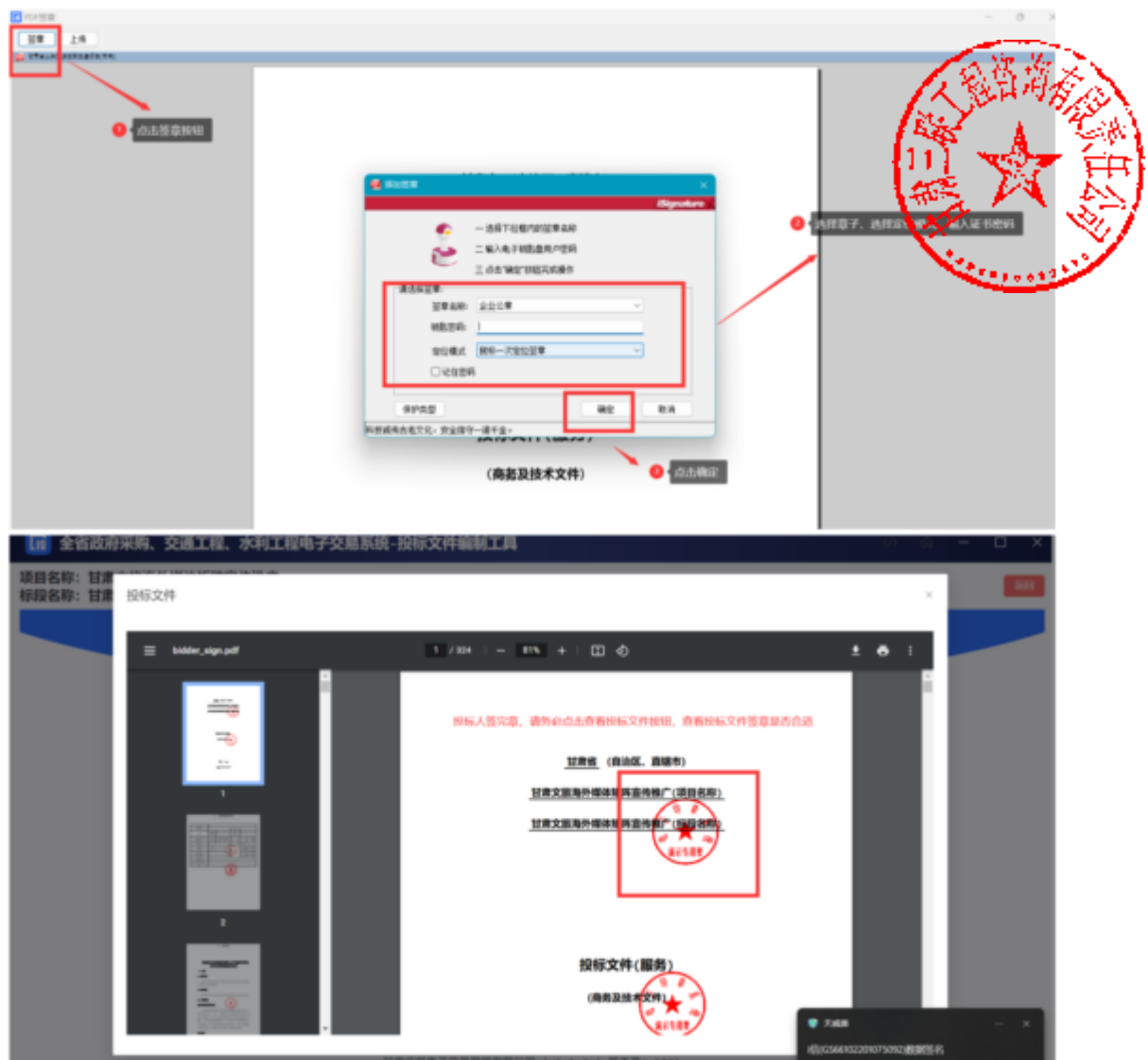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投标人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成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5.2编制流程说明

5.2.1封面

投标人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1 封面 2 投标函 3 投标资质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包号: 1
采购人: _____
机构: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填写封面信息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2 投标函

投标人上传PDF版的投标函。页面可以预览投标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1 封面 2 投标函 3 投标资质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如果有电子章，可以在线盖章

可以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生成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未选择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3 资质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5.2.4 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务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投标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上传文件
1	资质	投标人提供2019年11月1日以来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4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附件和附件加盖公章）	上传文件
2	资质	提供教学软件生产厂家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以上三项所有资质证书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2分，总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售后	投标人需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评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中需明确针对本项目所采购软件的具体服务内容，包括故障排除、技术支持、培训、升级、维护、巡检、备品备件、应急响应时间、技术支持人员、培训、考核、验收、验收标准、验收流程、免费售后服务、售后服务处理流程以及符合本项目定制售后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性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解决方案全面的得4分；售后服务较完整、可行性及服务体系、解决方案较全面的得3分；售后服务一般、可行性不强、解决方案简单得2分；不合理及未提供售后服务的不得分。	上传文件

5.2.5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务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上传文件
1	技术分	满足项目需求书中对软件产品技术规格的全部技术指标和得分，★指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作无效标处理；☆为重要指标和特色指标和2分，无和☆0分为一般指标和特色指标和1分。（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的偏离度、响应及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评审）	上传文件
2	功能	1. 所投教学软件需具备功能得分，否则不得分； 2. 所投教学软件需具备教学软件安装、支持、培训、升级、维护、巡检、备品备件、应急响应时间、技术支持人员、培训、考核、验收、验收标准、验收流程、免费售后服务、售后服务处理流程以及符合本项目定制售后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性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解决方案全面的得4分；售后服务较完整、可行性及服务体系、解决方案较全面的得3分；售后服务一般、可行性不强、解决方案简单得2分；不合理及未提供售后服务的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供货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方案详细完整可行，科学合理，能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4分；方案较完整可行，较科学合理，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3分；方案可行性、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一般，能在35至4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4	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供教学软件售后服务方案附件和附件扫描件，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4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5.2.6优惠政策

如果投标人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新建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序号	优惠政策
1	中小微、监狱及残疾人企业优惠
2	联合体中小企业优惠利率

1-*

1-*

5.2.7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开标一览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新建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1

项目名称: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1	1	

投标人(公章):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说明: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盖内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与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一致, 若不一致的, 以网上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1-*

1-*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8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

分别有两种方式：

- 手动填写：可以添加行，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5.2.9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投标文件。

5.2.10预览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投标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5.2.11导出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开始导出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完整性



导出投标文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导出投标文件。



- 导出固化投标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一份是投标文件编码；一份是PDF版的投标文件。

特别说明：

- (1) 投标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投标文件按钮，仔细查看投标文件。
- (3) 导出投标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投标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投标文件是否盖章。

6. 开标系统

6.1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招标文件





6.2 上传哈希值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投标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6.3 上传核验投标文件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投标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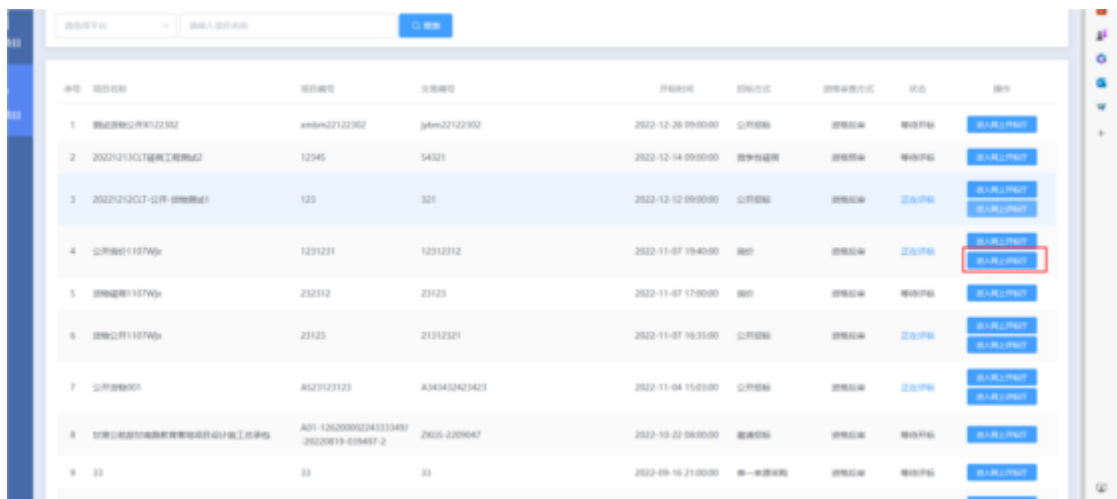


6.4确认开标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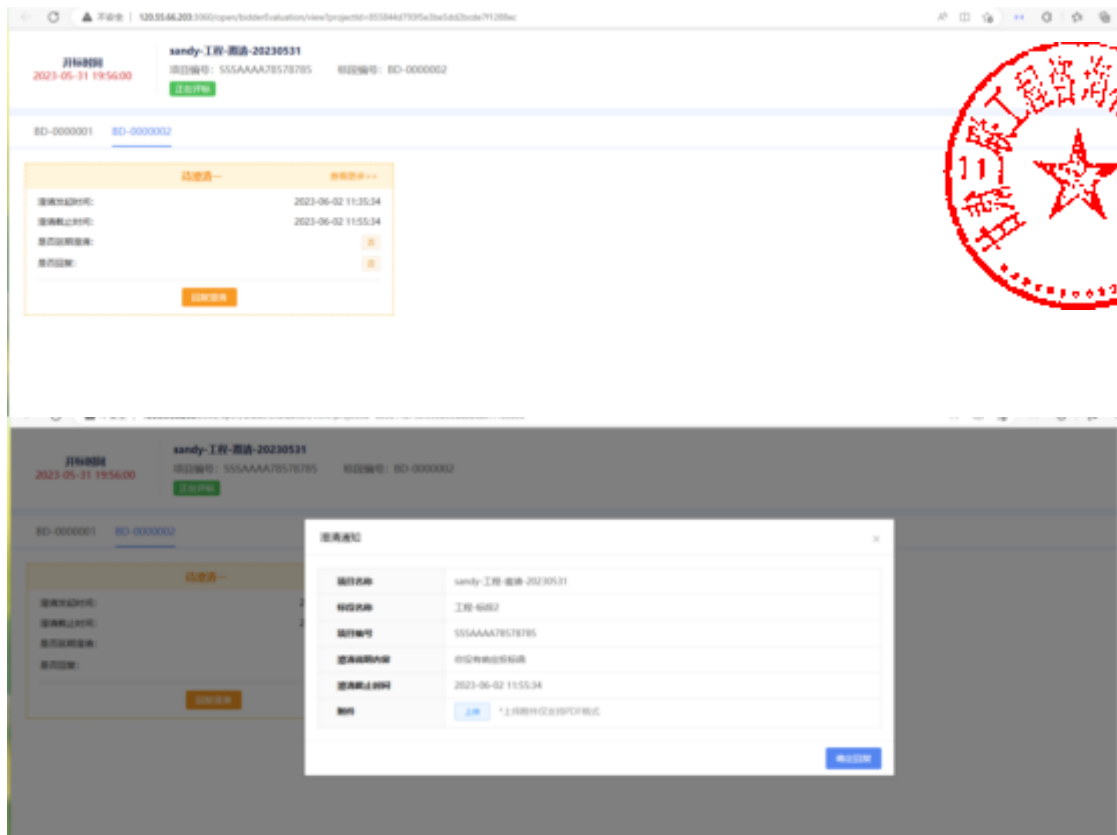
投标人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查看开标记录,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评标时,投标人需要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进入评标大厅。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投标人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 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

现以【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 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 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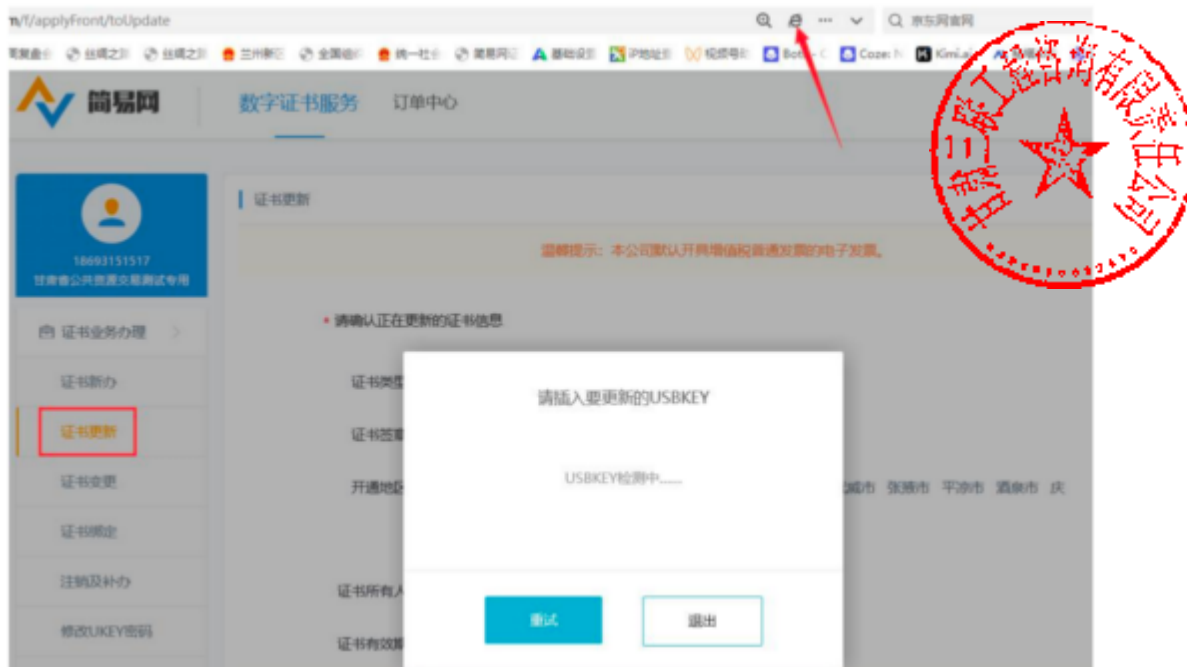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 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 IE 浏览器进行操作。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3. 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4. 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1、甘肃文锐简易网证书（黑色锁）：0931-4267890



文锐电子交易 



扫描二维码，关注我的视频号

视频号：文锐电子交易（工作日14:30直播）

服务不止于声音！锁定文锐直播间，实时互动面对面解答您的问题，给您不一样的服务体验。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001020005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